



大会

Distr.: General
2 August 2010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第六十五届会议

请求在第六十五届会议议程内列入一个补充项目

调查联合国成立以来发生的暗杀事件

2010 年 7 月 29 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4 条，谨请将题为“调查联合国成立以来发生的暗杀事件”的补充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议程。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20 条的规定，随信附上一份支持上述请求的解释性备忘录(附件一)和一份决议草案(附件二)。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卜杜-拉赫曼·穆罕默德·沙勒格姆(签名)



附件一

[原件：阿拉伯文]

解释性备忘录

自联合国成立以来，若干民族解放和政治领袖及人士、国际人士和人权倡导者由于其政治立场和观点遭到有计划的蓄意暗杀。

遭到暗杀者包括非洲领袖帕特里斯·卢蒙巴、联合国秘书长达格·哈马舍尔德、美利坚合众国总统约翰·肯尼迪、美国民权领袖马丁·路德·金、格林纳达总理莫里斯·毕晓普，以及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多名领导人。这些暗杀事件深刻震撼了人类良心，引起了整个国际社会的关切和谴责。这些行为威胁到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并披上了神秘的外衣。这些事件的行为人没有受到有效起诉，这种情况不符合正义和法制的要求。

有关国家就这些行为所实施的法律和所采取的行动并不充分，它们对这些暗杀事件行使管辖权的方式受到了质疑和大量批评。

这说明必须在联合国、特别是在大会主持下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大会是本组织的主要议事和决策机构，是审议所有国际问题的论坛。这种行动的目的必须是切实对过去的所作所为追究责任，给后世后代一个交代，以防此类行为再次发生。如果没有本组织主持下的后续行动和一致努力，这些暗杀事件的行为人将不会受到起诉或惩罚，并将以犯罪之身逍遥法外，各国将无法以透明的方式对他们充分行使管辖权。

本文所附决议草案吁请大会负起责任，调查前述重要人士遭到暗杀的事件，因为这些暗杀事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对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构成了严重威胁。决议草案还吁请秘书长成立一个委员会负责调查这些暗杀事件，确定这些事件的原因，并就惩罚其行为人的方式提出建议。另外还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报告这一决议草案的执行情况。

附件二

决议草案

调查联合国成立以来发生的暗杀事件

大会，

铭记自联合国成立以来，若干民族解放和政治领袖及人士、国际人士和人权倡导者由于其政治立场和观点遭到有计划的蓄意暗杀。

注意到遭暗杀者包括非洲领袖帕特里斯·卢蒙巴、联合国秘书长达格·哈马舍尔德、美利坚合众国总统约翰·肯尼迪、美国民权领袖马丁·路德·金、格林纳达总理莫里斯·毕晓普，以及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多名领导人。这些暗杀事件深刻震撼了人类良心，引起了整个国际社会的关切和谴责。

认识到这种行为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绝不允许再次发生或不受惩罚，其行为人必须被起诉，不应允许他们以犯罪之身逍遥法外，而各国若要以透明的方式对这些行为的责任人充分行使管辖权，就需要在联合国的主持下采取后续行动，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

决心，为给后世后代一个交代，切实对过去的所作所为追究责任，制止政治暗杀行动，实现正义和法制，

1. 认为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发生的针对若干重要人士的暗杀事件违反了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被暗杀者中包括一些民族解放和政治领袖和人士、国际人士和人权倡导者；

2. 认为根据《联合国宪章》，对这些暗杀事件进行调查是大会的职责之一，对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很有必要；

3. 吁请秘书长成立一个委员会负责调查这些暗杀事件，确定这些事件的原因，并就惩罚这些事件行为人的方式提出建议；

4. 又吁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